

证券代码：872925

证券简称：锦好医疗

公告编号：2022-084

惠州市锦好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提高收益水平，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所需资金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为公司及股东创造更大的收益。

（二）投资产品品种

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投资回报相对较好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定期存款、通知存款或结构性存款等产品）。

（三）投资产品额度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四）投资期限

自公司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如单笔产品的存续期超过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则决议的有效期自动顺延至该笔交易终止之日止。

（五）实施方式

在上述额度范围内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相关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财务负责人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及办理相关事宜。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均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公司章程》规定，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公司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仅限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且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的产品，一般情况下收益稳定、风险可控，但受金融市场宏观经济和市场波动的影响，不排除投资收益具有一定的不可预期性。拟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如下：

（1）公司将及时跟踪、分析各理财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可能出现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3）资金使用情况由公司财务部向董事会报告；

（4）公司将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同时，对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能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提升收益，增加股东回报。

五、专项意见

（一）董事会意见

公司在确保日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拟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更多投资回报，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的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二）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活动及保障投资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在授权额度内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低的理财产品，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我们同意《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并将此议案提交公

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其审议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相关要求；公司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为公司和股东获取更多投资回报，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六、备查文件

- 1、惠州市锦好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 2、惠州市锦好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惠州市锦好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0月28日